

谷福生 李斌杰 陈家逊 编著

**贯彻执行公安部**  
**“五条禁令”及相关法规**  
**100问**

群众出版社

**贯彻执行公安部  
“五条禁令”及相关法规 100 问**

谷福生 李斌杰 陈家逊 编著

公安机关  
内部发行

群众出版社  
二〇〇三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贯彻执行公安部“五条禁令”及相关法规 100 问/谷福生, 李斌杰, 陈家逊编著. —北京:群众出版社, 2003. 3

ISBN 7-5014-2904-9

I. 贯… II. ①谷…②李…③陈… III. 公安-行政管理-法规-中国-问答 IV. D631.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14433 号

网址:www.qzcsbs.com

信箱:qzs@qzcsbs.com

贯彻执行公安部

“五条禁令”及相关法规 100 问

谷福生 李斌杰 陈家逊 编著

---

群众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白河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7 印张 163 千字

2003 年 3 月第 1 版 200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

ISBN 7-5014-2904-9/D · 1355 定价:11.00 元

公安机关 内部发行

# 前 言

为严明纪律，树立公安队伍的良好形象，公安部于2003年1月22日发布了“五条禁令”。

“五条禁令”是具体针对涉及“枪、酒、车、赌”违法违纪问题，针对性很强，但绝不仅限于此，它是“高压线”、“突破口”，而不是权宜之计。应当说是抓好队伍建设的新起点。公安部党委对队伍建设一贯高度重视，近年来，在全国公安机关连续开展了“三讲”、“三项教育”以及专项治理和作风建设等活动，有力地促进了公安队伍建设，使违法违纪和腐败现象得到了不同程度的遏制，公安队伍的整体素质和执法水平有了一定提高。沿着上述轨迹，为了配合认真地贯彻执行“五条禁令”，切切实实地加强队伍建设，我们及时组织编写了《贯彻执行公安部“五条禁令”及相关法规100问》，供各级公安机关领导和民警参考。

本书分两大部分内容。第一部分纪律与队伍建设择要100问，是从五个方面选择要题一一进行解答，即：（一）严格执行“五条禁令”；（二）依法从严治警；（三）维护铁的纪律；（四）加强队伍建设；（五）加强法制建设。我们的指导思想是：从五个方面阐述问题，力图对抓纪律，加强队伍建设起到积极作用。第二部分是相关法律法规选录，共选录了与纪律和队伍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23件，供大家在工作中查考，以方便读者。

囿于水平和资料欠丰，书中难免出现这样或那样的问题，敬请指正。

编者

2003年2月

# 目 录

- 公安部关于印发五条禁令的通知（2003年1月22日）……（1）
- 依法从严治警 维护铁的纪律
- 公安部有关部门负责人就公布实施  
“五条禁令”答记者问……………（4）

## 第一部分 纪律与队伍建设择要 100 问

- （一）严格执行“五条禁令”……………（11）
1. “五条禁令”的内容是什么？……………（11）
  2. 民警违反“五条禁令”有关领导的责任是  
什么？……………（11）
  3. 公安部为什么要出台“五条禁令”？……………（12）
  4. “五条禁令”出台的有关背景是什么？……………（12）
  5. “五条禁令”有什么特点？……………（13）
  6. “五条禁令”是不是一项整纪刹风的临时  
措施？……………（14）
  7. “五条禁令”的颁布实施的意义是什么？……………（15）
  8. 如何正确把握“五条禁令”在贯彻执行中  
的政策界限？……………（15）
  9. 贯彻落实“五条禁令”的“四个过硬”的  
要求是什么？……………（17）
  10. 如何开展宣传教育工作？……………（17）

11. 如何加强监督检查? ..... (18)
  12. 公安部对贯彻实施“五条禁令”的基本安排是什么? ..... (18)
  13. 公安部对贯彻实施“五条禁令”的要求有哪些? ..... (19)
  14. 对禁令第一条怎样理解和适用? ..... (19)
  15. 违反枪支管理规定的行为主要有哪些? ..... (20)
  16. 人民警察佩带、使用枪支应具备哪些条件? ..... (21)
  17. 什么是辞退, 特点是什么? ..... (22)
  18. 辞退与辞职有什么相同、不同之处? ..... (23)
  19. 辞退与开除有什么相同、不同之处? ..... (24)
  20. 公安民警辞退的条件是什么? ..... (24)
  21. 辞退公安民警应按照哪些程序进行? ..... (26)
  22. 公安民警被辞退后有什么法律后果? ..... (26)
  23. 公安民警被辞退后还有哪些相关事宜? ..... (27)
  24. 对禁令第二条怎样理解和适用? ..... (27)
  25. 对禁令第三条怎样理解和适用? ..... (28)
  26. 对禁令第四条怎样理解和适用? ..... (29)
  27. 对禁令第五条怎样理解和适用? ..... (30)
  28. 怎样理解禁令中追究领导责任的规定? ..... (31)
- (二) 依法从严治警 ..... (33)
29. 依法从严治警方针是怎样确定的? ..... (33)
  30. 依法治警的含义是什么? ..... (34)
  31. 从严治警的含义是什么? ..... (34)
  32. 什么是严格教育、严格训练、严格管理? ..... (34)
  33. 依法治警与从严治警是什么样的关系? ..... (36)
  34. 为什么要贯彻依法从严治警的方针? ..... (36)

---

35. 依法从严治警的重点是什么? .....	(38)
36. 如何保持公安队伍的纯洁性? .....	(39)
37. 公安队伍管理机制的含义是什么? .....	(40)
38. 什么是培训机制、竞争机制、激励机制、 监督机制和淘汰机制? .....	(41)
<b>(三) 维护铁的纪律 .....</b>	<b>(45)</b>
39. 人民警察纪律的含义是什么? .....	(45)
40. 为什么强调维护铁的纪律? .....	(45)
41. 严守纪律的基本要求是什么? .....	(46)
42. 人民警察义务的含义是什么? .....	(47)
43. 人民警察作风的含义是什么? .....	(47)
44. 怎样理解人民警察纪律、义务和作风的 关系? .....	(48)
45. 人民警察活动的准则是什么? .....	(49)
46. 对人民警察的基本要求是什么? .....	(49)
47. 对人民警察纪律和义务的基本要求? .....	(50)
48. 《人民警察法》对人民警察的义务、纪律是 怎样规定的? .....	(50)
49. 公安机关和公安干警“十不准”的规定的 具体内容是什么? .....	(51)
50. 什么是公安人员八大纪律十项注意? .....	(52)
51. 对公安民警着装方面有什么规定? .....	(53)
52. 对公安民警仪容方面有哪些禁止性规定? .....	(54)
53. 对公安民警举止方面有哪些具体要求? .....	(54)
54. 公安民警值班纪律有哪些? .....	(55)
55. 奖惩工作的原则是什么? .....	(56)
56. 什么是公安民警处分? .....	(56)

57. 在什么情况下，要对公安民警采取停止执行职务和禁闭的措施？ ..... (57)
58. 对公安民警停止执行职务、禁闭的程序是什么？ ..... (58)
- (四) 加强队伍建设 ..... (61)
59. 对当前人民警察队伍建设应当如何估价？ ..... (61)
60. 人民警察的任务、活动准则是什么？ ..... (61)
61. 人民警察依法履行哪些职责？ ..... (62)
62. 根据《人民警察法》的规定，人民警察必须做到什么？ ..... (63)
63. 对人民警察禁止的行为有哪些？ ..... (63)
64. 担任人民警察应当具备哪些条件？ ..... (63)
65. 担任人民警察领导职务应当具备哪些条件？ ..... (64)
66. 《国家公务员行为规范》有哪些内容？ ..... (64)
67. 人民警察职业道德规范有哪些内容？ ..... (66)
68. 中共中央为什么出台《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其意义有哪些？ ..... (66)
69. 法制与道德建设的关系是什么？ ..... (67)
70. 《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中规定的内务建设的基本任务是什么？ ..... (68)
71. 公安机关内务建设的精要是什么？ ..... (68)
72. 国家录用新公务员为什么要宣誓，宣誓的誓词内容是什么？ ..... (69)
73. 公安机关录用新民警为什么要宣誓，其誓词内容是什么？ ..... (69)
74. 对公安民警宣誓的基本要求有哪些？ ..... (70)
75. 公安民警宣誓仪式的主要程序有哪些？ ..... (70)



76. 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基本素质考核标准有哪些? ..... (70)
77. 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基本素质考试考核内容有哪些? ..... (71)
78. 对未通过基本素质考试的人员怎么办? ..... (71)
79. 发布《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意义是什么? ..... (72)
80. 公安部为什么下发《公安机关窗口单位服务规定》? ..... (72)
81. 公安机关窗口单位服务的原则是什么? ..... (73)
82. 公安机关窗口单位在便民服务设施上、行为上应做到什么? ..... (73)
83. 公安机关窗口单位民警不得有什么行为? ..... (74)
84. 公安机关窗口单位必须建立和实行哪两项制度? ..... (74)
- (五) 加强法制建设** ..... (75)
85. 公安机关实行警务公开制度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 (75)
86. 警务公开有哪些形式和办法? ..... (76)
87. 什么是公安机关内部执法监督及监督工作的原则? ..... (77)
88. 公安机关还应接受哪些外部监督? ..... (77)
89. 公安机关内部执法监督的范围及方式有哪些? ..... (77)
90. 对执法过错责任人应当如何处理? ..... (78)
91. 执法过错责任追究范围有哪些? ..... (79)
92. 公安部为什么要发布《公安机关执法质量

- 考核评议规定》(以下简称《规定》)? ..... (80)
93. 公安机关执法质量考核评议的内容有哪些? ..... (81)
94. 《公安机关执法质量考核评议规定》对公安机关办理各类案件的基本要求有哪些? ..... (81)
95. 《规定》要求办理刑事案件应当达到什么标准?  
..... (81)
96. 《规定》要求办理治安等行政案件应当达到什么标准? ..... (82)
97. 《规定》要求公安机关在履行行政管理职责过程中, 应当达到什么标准? ..... (83)
98. 《规定》要求公安机关依法进行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国家赔偿和控告申诉案件, 应当达到什么标准? ..... (83)
99. 公安机关执法质量考核评议《规定》确定为不达标的具有哪些情形? ..... (83)
100. 《规定》对执法质量考核评议不达标的惩罚是如何规定的? ..... (84)

## 第二部分 相关法律法规择录

### 2003 年公安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 意见(节选)(2003 年 2 月 28 日) ..... (87)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1995 年 2 月 28 日) ..... (88)
-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1996 年 7 月 5 日) ..... (98)
- 公安机关公务用枪管理使用规定(1999 年  
10 月 9 日) ..... (108)
- 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1993 年 8 月 14 日) ..... (118)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使用警械和武器

条例（1996年1月8日） .....	（133）
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2000年4月28日） ..	（138）
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辞退办法（1996年8月15日） ..	（153）
公安机关追究领导责任暂行规定（1997年 4月3日） .....	（157）
公安机关人民警察执法过错责任追究 规定（1999年6月11日） .....	（160）
公安机关内部执法监督工作规定（1999年 6月11日） .....	（166）
公安机关执法质量考核评议规定（2001年 10月10日） .....	（171）
公安机关督察条例（1997年6月20日） .....	（177）
公安机关督察条例实施办法（2001年1月2日） .....	（181）
公安机关警务督察队工作规定（1997年9月10日） .....	（190）
公安机关实施停止执行职务和禁闭措施的 规定（1998年8月29日） .....	（193）
公安部关于在全国公安机关普遍实行警务 公开制度的通知（1999年6月10日） .....	（197）
公安机关窗口单位服务规定（2003年2月） .....	（201）
人民警察职业道德规范（1994年1月8日） .....	（204）
公安机关和公安干警十不准的规定（1993年 9月24日） .....	（205）
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基本素质考试考核暂行 办法（1997年5月8日） .....	（206）

# 公安部关于印发五条禁令的通知

(2003年1月22日 公通字〔2003〕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公安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公安局：

近年来，通过在全国公安机关开展“三讲教育”、“三项教育”、“三项治理”和作风建设等活动，公安队伍建设取得了明显进步，违法违纪和腐败现象得到不同程度的遏制。但是，一些地方公安机关民警违反枪支管理使用规定、携带枪支饮酒、酒后驾车肇事、酗酒滋事和参与赌博等问题还比较突出，特别是最近一个时期，个别地方接连发生民警开枪杀人、酒后驾车肇事等重大恶性案件和事故，严重侵犯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败坏公安队伍的整体形象，造成了极为恶劣的社会政治影响。为维护公安队伍铁的纪律，公安部特制定了“五条禁令”。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工作要求如下：

第一，要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对“五条禁令”的宣传教育活动。认真组织全体民警逐条学习，熟记规定，严格执行。充分利用报刊、电台、电视台进行广泛宣传，动员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对“五条禁令”的遵守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并将其纳入110报警服务台接受群众监督投诉范围。纪检、监察、督察、政工等部门要加强监督检查，对于发生的此类违法违纪案件，要抓住不放，发现一起，严肃查处一起，决不姑息。对重大典型案件公安部将通报全国公安机关。

第二，要针对当前枪械管理松弛、酒后驾车等问题，在全国公安机关开展一次集中排查整治活动。每个民警都要认真进行自查自纠。对于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要认真进行整改，并注意从制

度上采取预防和治理措施。排查整治情况要及时向上级公安机关报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公安厅、局要在今年3月下旬向公安部作出专报。

第三，执行“五条禁令”要建立严格的责任制。每个民警都要与所在单位领导签订责任状，科所队领导要与分、县公安局长签订责任状，各分、县公安局长要与地市公安局局长签订责任状，确保“五条禁令”落到实处。

第四，各级公安机关的领导干部要从贯彻落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维护国家长治久安和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政治高度，充分认识当前公安队伍中存在上述问题的严重危害性和治理整顿的必要性、紧迫性，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抓紧制定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强有力措施，狠抓“五条禁令”的贯彻实施，迅速开展整治活动，务求取得明显成效。同时，要将其作为一项长期任务，同贯彻落实《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有机结合起来，坚持常抓不懈，不断巩固和深化整治成果。

各地接此通知后，请立即向当地党委、政府汇报。

## 公安部五条禁令

一、严禁违反枪支管理使用规定，违者予以纪律处分；造成严重后果的，予以辞退或者开除。

二、严禁携带枪支饮酒，违者予以辞退；造成严重后果的，予以开除。

三、严禁酒后驾驶机动车，违者予以辞退；造成严重后果的，予以开除。

四、严禁在工作时间饮酒，违者予以纪律处分；造成严重后果的，予以辞退或者开除。

五、严禁参与赌博，违者予以辞退；情节严重的，予以

开除。

民警违反上述禁令的，对所在单位直接领导、主要领导予以纪律处分。民警违反规定使用枪支致人死亡，或者持枪犯罪的，对所在单位直接领导、主要领导予以撤职；情节恶劣、后果严重的，上一级单位分管领导、主要领导应引咎辞职或者予以撤职。

对违反上述禁令的行为，隐瞒不报、压案不查、包庇袒护的，一经发现，从严追究有关领导责任。

本禁令自2003年2月1日起施行。原有规定与本禁令不一致的，以本禁令为准。

# 依法从严治警 维护铁的纪律

——公安部有关部门负责人就公布  
实施“五条禁令”答记者问

本报北京1月22日讯 公安部今天公布的“五条禁令”，将自2003年2月1日起正式实施。记者就此采访了公安部有关部门负责人。

记者：请您谈谈为什么要出台“五条禁令”，禁令的出台有何重要意义？

答：公安部党委对队伍建设一贯高度重视。近年来，在全国公安机关连续开展了“三讲”、“三项教育”以及专项治理和作风建设等活动，有力地促进了公安队伍建设，违法违纪和腐败现象得到不同程度的遏制，公安队伍的整体素质和执法水平有了一定提高。特别是通过在全国公安机关深入开展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活动，极大地振奋了全体公安民警的精神，进一步推动了公安工作。全国公安机关和广大公安民警为维护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作出了重要贡献。公安队伍的本质和主流始终是好的，是一支党和人民完全可以依赖的、有坚强战斗力的队伍，不愧为坚强的共和国之盾。

但是，我们必须清楚地看到，当前一些地方公安机关的违法违纪问题还没有从根本上得到解决，违反枪支管理使用规定、携枪饮酒、酒后驾车、在工作时间饮酒和参与赌博等问题还比较突出。特别是最近一个时期，个别地方因内部管理松懈，接连发生民警违反枪支管理使用规定造成严重后果、酒后驾车肇事等重大恶性案件和事故。一些民警因此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有的还被追

究刑事责任。这些问题虽然发生在极少数民警身上，但造成的社会政治影响却非常恶劣，严重诋毁了广大公安民警用鲜血乃至生命换来的荣誉，败坏了公安机关的形象。特别是在当前全党全国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的情况下，个别地方公安机关接连发生上述重大恶性案件，与“三个代表”的要求背道而驰，与人民警察的宗旨格格不入，是党纪、政纪、警纪和国家法律所绝对不能允许的。我们感到，对这些违法违纪问题，必须以坚决的态度，下大的决心，采取强有力的措施来加以解决。解决好这些问题，不仅有利于实现和保护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也是对民警真正的关心和爱护。

为贯彻落实依法从严治警方针，维护公安队伍铁的纪律，公安部针对当前公安机关内部管理中存在的最突出的五种问题，制定了以枪、酒、车、赌等四个方面为主要内容的“五条禁令”。制定并实施“五条禁令”，是公安机关贯彻落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党的十六大精神的重要举措，是有效解决公安队伍存在的突出问题、深入推进公安队伍建设的迫切需要，是保障公安机关在新世纪新阶段担负起巩固共产党执政地位、维护国家长治久安、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的政治和社会责任的必然要求，对建设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优良、执法公正的公安队伍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记者：**如何正确把握“五条禁令”在贯彻执行过程中的政策界限？

**答：**公安机关不同于一般行政机关，是一支武装性质的纪律部队；公安民警不同于其他公务员，必须有更加严格的纪律要求。以前，对违反枪支管理使用规定、携枪饮酒、酒后驾驶机动车、在工作时间饮酒及参与赌博等违法违纪行为的纪律处分，主要依据《人民警察法》《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辞退办法》《公安民警违反公务



用枪管理使用规定行政处分若干规定》和《公安机关追究领导责任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章进行处理。“五条禁令”既与已有的规定相衔接，又进一步体现了从严治警的方针，在处理上更加严厉。这样做，既是当前遏制此类违法违纪问题的客观需要，同时也不违背原有法规、规章的基本精神。

应该说，经过多年的专项治理和教育整顿，绝大多数公安民警都知道违反枪支管理使用规定、携枪饮酒、酒后驾驶机动车、在工作时间饮酒和参与赌博等行为是公安机关严令禁止的。违反这些规定都是明知故犯，特别是“五条禁令”发布施行后，如再有违反规定的，就是顶风违纪，理应从严处理。当然，在贯彻“五条禁令”过程中，不能搞单纯的惩办主义，要坚持惩处与教育相结合，立足教育。制定“五条禁令”的目的不是为了处分人，而是着眼于教育，重在防范。如果大家都能严格遵守，公安队伍的纪律性大为增强，也就达到了目的。希望广大公安民警通过学习教育，都能够自觉地遵守“五条禁令”。

要鼓励和提倡自查自纠。对于“五条禁令”实施以前的行为，单位能够主动查摆出来和民警能够自查自纠的，一般问题可不予追究。对于“五条禁令”实施后，对以前发生的严重问题不主动查摆，或者顶风违法违纪的，要严肃处理。本禁令实施以前，已按其他规定处理的五个方面的违法违纪案件，不再重新进行处理；本禁令施行后，发生的五个方面的违法违纪案件，要一律按照本禁令处理。公安部过去颁布的有关规定与本禁令不一致时，以本禁令为准。构成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或构成犯罪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的，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处理。

记者：“五条禁令”是不是一项整纪刹风的临时措施？

答：“五条禁令”主要是针对五个方面的突出问题提出来的，但实施“五条禁令”的过程，是一个立足建设、标本兼治、不断强化治本的过程，而且要长期坚持不懈地抓下去，决不是“一阵